ICS 67

CCS 1029

**4408**

湛江市地方标准

DB4408/T XXXX—XXXX

甘薯淀粉加工技术规程

Egulation of processing technology for sweet potato starch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所知道的相关专利联通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  |  |
| --- | --- |
|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及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湛江市耕集食品有限公司、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甘薯淀粉加工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确定了甘薯淀粉加工程序，规定了甘薯淀粉加工技术的术语和定义、原辅料要求、生产加工条件要求、工艺流程、加工技术、质量要求和标志、贮存、运输各阶段的操作指示，以及上述阶段之间的转换条件。

本文件适用于湛江地区甘薯淀粉的加工。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7718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T 34321 食用甘薯淀粉

NY/T 2642 甘薯等级规格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甘薯淀粉 sweet potato starch

以新鲜甘薯为原料，通过物理方法提取出来且未经改性的淀粉。

1. 原辅料要求

4.1 新鲜甘薯

应符合 NY/T 2642 中规格为微型薯及以上，等级为二级及以上新鲜甘薯的相关规定。

4.2 加工用水

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1. 生产加工条件要求

加工企业的厂区环境、厂房和车间、设施与设备、卫生管理等应符合 GB 14881 的相关规定。

1. 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见图1。

湿甘薯渣

甘薯选料→清理→清洗→破碎→筛分→精制洗涤→脱水→干燥→筛分→包装

图1 甘薯淀粉加工工艺流程图

1. 加工技术

7.1 甘薯选料

选择无严重腐烂变质、无严重病虫害的新鲜成熟甘薯。

7.2 清理

使用干筛设备清除附着在甘薯原料上的泥土砂粒以及掺杂的杂草和小石块。

7.2 清洗

使用人工或清洗机去除甘薯表面的泥土和杂质，宜采用鼓风式清洗机或滚筒清洗机，滚筒清洗机宜采用逆流洗涤原理，可更有效去除原料中的泥、沙等杂质。

7.4 破碎

前段使用切断机将甘薯原料预破碎处理，将甘薯切成段，通过传送带将物料传送与锉磨机中，后段将物料进行锉磨破碎，根据切断大小，选择适当的粉碎时间，充分粉碎原料。

7.5 筛分

使用离心筛利用甘薯淀粉浆料自身重力和低离心作用将破碎后的甘薯淀粉浆进行筛分处理，达到淀粉和湿甘薯渣分离的效果。

7.6 精制洗涤

甘薯淀粉浆通过旋流器组进行精制洗涤，淀粉旋流的级数和组数可根据生产线规模以及甘薯淀粉纯度要求进行调节，一般为 8~18 级，2~12 组。

7.7 脱水

使用真空脱水机将淀粉浆泵入真空过滤机的进料罐，开启真空转鼓将甘薯淀粉吸附在转鼓表面，滤液通过滤液泵转移出系统，真空转鼓真空度设置范围为 -0.06 MPa ~ -0.08 MPa。滚筒上的滤饼通过削皮器进行剥离，形成半干淀粉。

7.8 干燥

半干淀粉通过螺旋输送机转移到气流烘干机中，烘干机中宜设置为负压状态。

7.9 筛分

气流干燥后的甘薯淀粉通过60或80目振动筛筛分，取筛下物。

7.10 包装

7.10.1 包装要牢固、防潮、整洁、美观、无异味，便于装卸、仓储和运输。

7.10.2 包装材料应符合GB 4806.7 和 GB 9683 的规定。

7.10.3 定量包装商品的净含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

1. 质量要求

甘薯淀粉应符合 GB/T 34321 的规定。

1. 标志、贮存、运输

9.1 标志

产品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和 GB 28050 的规定。

9.2 贮存

产品应贮存于清洁、干燥、通风、阴凉、防虫、防鼠的仓库中，并应离地离墙，不得与有毒、有异味物品共存。

9.3 运输

运输工具应干净，不应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物品混运，运输中应避免受潮、受压、暴晒。

1. 记录

按 GB 14881 的有关规定执行。

